

佛光大學圖書館讀者推薦書刊資料原則

109.04.20 108 學年度第 4 次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

109.06.23 108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包裏通過

- 一、佛光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提供全校教職員生書刊資料推薦之管道，使館藏更符合教學研究需要，特訂定「佛光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讀者推薦書刊資料原則」。
- 二、推薦書刊需符合本館之館藏發展政策。
- 三、推薦者限本校在職或在學教職員工生。
- 四、本館僅接受推薦一般性之書籍，屬各系所專業研究領域之圖書、期刊，需交由系所彙整提出薦購。
- 五、推薦者每人每月限推薦圖書 3 本。
- 六、受理推薦後，本館將依資料內容之參考價值、圖書經費及館藏現狀等因素審核處理。